



盛世节能

NEEQ: 871794

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Shengshi Energy – saving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张华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强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6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0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3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7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1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盛世节能	指	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没有特别指向的均指人民币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地热能	指	一种绿色低碳、可循环利用的可再生能源，具有储量大、分布广、清洁环保、稳定可靠等特点，是一种现实可行且具有竞争力的清洁能源
地源热泵	指	是陆地浅层能源通过输入少量的高品位能源（如电能等）实现由低品位热能向高品位热能转移的系统或装置
合同能源管理	指	公司与用能单位以契约形式约定节能目标，公司负责项目的投资和运营为实现节能目标提供必要的服务，用能单位以节能效益支付公司的投入和合理的利润
朗威公司	指	连云港市朗威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富华投资	指	连云港富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润宁商务咨询	指	连云港润宁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工程公司	指	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新盛公司	指	连云港新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普盛公司	指	西藏普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四方热力	指	海南州四方热力有限公司
青海盛世	指	青海盛世能源有限公司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angsu Shengshi Energy - saving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张华北	成立时间	2012年4月10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张华北）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张华北），一致行动人为（朗威公司、富华投资、润宁商务咨询、胡芳）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M75）-技术推广服务（M751）-节能推广技术服务（M7514）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建筑节能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及配套服务、节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盛世节能	证券代码	871794
挂牌时间	2017年8月8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43,6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兴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15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强	联系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科苑路88-B号1008号
电话	0518-85819689	电子邮箱	wq0040958@163.com
传真	0518-85819689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科苑路88-B号1008号	邮政编码	222000
公司网址	http://www.jsse-s.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7065899913607		
注册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科苑路88-B号1008号		
注册资本（元）	43,6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解决未来能源问题的地热能专业服务商，以地热能开发为基础，为建设项目的能源环境系统提供整套健康、舒适、节能、可持续的系统集成和技术解决方案，改善建筑的“呼吸”通道。公司是集区域能源规划与合同能源管理、建筑节能系统集成与维护、建筑节能技术咨询于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公司拥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凭借专业的地热能开发技术，参与了许多大型地源热泵中央空调项目的设计与施工，实施了多个区域性热能供暖项目的投资和运营，专注于推动建筑节能技术的应用与发展。公司也是多个绿色建筑示范区的技术支撑单位，具有丰富的建筑节能技术服务经验。

近年来，公司通过不断的研发和项目实践，已掌握了中深层地热能开发的关键技术，并成功实践了河北、河南等地的多个地源热泵项目，成为了利用多种商业模式全面开发浅层、中深层地热能的专业地热能公司。近年更是加大了研发的投入，高寒地区中深层套管型地源热泵项目研发成功并取得很好的示范效果。

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是地源热泵系统集成、区域性合同能源管理、综合性能源服务、建筑节能咨询及城市供暖业务五大版块获得的收入。公司具体商业模式如下：

(一) 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采购部集中采购的制度。每个项目在中标之后，采购部门及时与技术部沟通并获得该项目需要采购的设备及材料的清单，采购部统一负责采购。为确保产品质量、工程进度以及降低成本，采购部采用了多元化的采购方式。

(二) 销售模式

公司各业务板块销售模式分别如下：

(1) 建筑节能系统集成

通过招投标以及客户单位直接委托两种方式来获取项目。招投标方式的项目信息是由公司业务部人员主动搜寻或者客户直接与我公司联系获得，主要包括参加邀请招标或者公开招标，部分公司通过直接委托我公司进行项目服务。

公司与客户签订相关合同后，根据工程进度来确认收入，一般方式为：按形象进度付款（工程安装根据进度支付合格工程量价款的6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的80%，经审计后，付至97%，剩余3%作为质保金，待工程质保期满后规定时间内支付。

(2) 合同能源管理-EPC

公司通过自建区域能源站的形式，进行能源系统的建设和运行管理，采用可再生能源为空调用能单位提供清洁、高效的冷、热源，并按照合同约定向用户收取一次性节能分享费及用能费，与用户共享节能效益，不仅能够降低用能单位的一次性能源投资和长期运营管理费用，也能够为区域能源消耗提供新的选择和新的商业模式，真正实现节能减排的目的，实现与用户之间的节能效益共享、合作共赢。

除区域性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公司也在积极推进单项目的合同能源管理业务，综合解决了客户在资金、技术、运营等方面的问题，并且与用户共享节能效益并实现了节能减排的目的，受到了大型综合项目及集中性住宅项目的青睐。

(3) 综合性能源服务

公司还会根据用户的特点和需求，综合以上业务模式为用户提供设计、技术、实施、运营管理等全方位的一体化服务，提供全周期的可再生能源综合性解决方案，囊括了EPC、BOT、BOO等业务模式，提

升了企业的综合竞争能力。通过排他性经营协议、特许经营权等获得项目的运营权，实现持续的能源运营收益。

合同能源管理及综合性能能源服务项目大多通过项目公司进行运作，由项目公司进行投资、建设和后续的运营管理，项目的施工和实施则发包给具有专业资质的公司进行施工。项目公司一般采用与地方政府合作模式设立，双方在技术、市场、资金方面加强合作，积极发挥各方优势，快速布局全国市场。

(4) 城市供热业务

公司通过特许经营协议获取城市供热项目的经营权，按照政府审定的价格向供热用户收取供暖费，在规定的期限内向用户提供供热服务，公司承担供热的运营支出。公司通过项目的获取，再实施地热能应用等技术改造，在集中供热领域发挥地热能的优势和环保稳定的特点，实现业务的快速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因四方热力特许经营权终止，城市供热业务在报告期内已中止，但公司仍通过联营或者合作的方式参与城市供热业务，未来也将继续获取优质的供热经营项目。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化学合资成立了联营公司，投资运营那曲色尼主城区地热清洁能源供暖项目，获得了该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也未发生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2023年11月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公司子公司盛世机电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2023年11月6日至2026年11月6日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85,544,336.35	136,540,640.19	109.13%
毛利率%	30.98%	21.2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70,513.34	1,754,316.86	1,522.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478,053.50	1,601,444.39	1,678.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4.16%	1.7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4.16%	1.59%	-
基本每股收益	0.65	0.04	1,525.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91,743,448.47	301,886,281.52	29.77%
负债总计	257,535,579.68	188,665,836.54	36.5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2,098,224.27	101,273,120.46	30.4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03	2.32	30.60%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38.74%	41.79%	-
资产负债率% (合并)	65.74%	62.50%	-
流动比率	1.17	1.21	-
利息保障倍数	5.12	1.45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77,183.06	14,248,821.44	42.31%
应收账款周转率	5.70	3.93	-
存货周转率	77.02	73.88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9.77%	3.6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09.13%	10.37%	-
净利润增长率%	738.66%	109.55%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1,733,359.18	3.00%	11,585,539.89	3.84%	1.28%
应收票据	0	0%	0	0%	-
应收账款	35,982,095.14	9.19%	27,744,592.68	9.19%	29.69%
预付款项	14,548,126.06	3.71%	6,113,953.85	2.03%	137.95%
其他应收款	16,075,573.41	4.10%	15,951,581.16	5.28%	0.78%
合同资产	197,911,964.36	50.52%	147,692,562.12	48.92%	34.00%
长期股权投资	35,966,182.90	9.18%	3,020,581.45	1.00%	1,090.7%
投资性房地产	10,011,075.19	2.56%	4,302,723.77	1.43%	132.67%
固定资产	24,948,215.64	6.37%	45,917,498.45	15.21%	-45.67%
在建工程	6,977,878.85	1.78%	22,923,616.41	7.59%	-69.56%
无形资产	10,794,330.39	2.76%	7,467,503.95	2.47%	44.55%
商誉	0	0%	972,088.42	0.32%	-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46,244.97	2.28%	4,428,690.90	1.47%	102.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042,324.35	2.31%	0	0%	-
短期借款	58,695,056.43	14.98%	59,607,088.90	19.74%	-1.53%
应付票据	7,049,235.87	1.80%	4,936,500.00	1.64%	42.80%

应付账款	122,493,720.49	31.27%	67,536,056.49	22.37%	81.38%
合同负债	5,037,901.13	1.29%	13,846,495.37	4.59%	-63.62%
应付职工薪酬	5,135,231.84	1.31%	1,672,981.99	0.55%	206.95%
应交税费	6,655,429.55	1.70%	418,046.39	0.14%	1,492.03%
其他应付款	27,078,647.24	6.91%	7,585,973.35	2.51%	256.96%
长期应付款	9,991,968.28	2.55%	3,057,166.49	1.01%	226.8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账款净额同比增加了 29.69%，主要是新增的那曲色尼项目形成的应收账款；
- 2、预付账款同比增加 137.95%，主要是那曲色尼项目采购材料和设备新增的预付款；
- 3、合同资产同比增加了 34%，主要是报告期内履行的共和主城区地热供暖项目和那曲色尼区清洁能源供暖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尚不具备结算条件形成的合同资产；
- 4、长期股权投资同比增加了 1090.7%，主要是报告期内对联营公司中化学生态绿能（那曲）有限公司新增货币出资 3185 万元，对海南州恒晟地热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新增货币出资 90 万元；
- 5、投资性房地产同比增加了 132.67%，是因为报告期新购入了怀宁国建悦美 6 套门面房，用于以后出售或者出租；
- 6、固定资产同比下降了 45.67%，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子公司海南州四方热力有限公司经营权终止相关生产性资产全部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 7、在建工程同比下降了 69.56%，白虎山小商品市场项目报告期内投入运营转入无形资产，那曲测试井项目应方案变更全额进行了费用化，萍乡田湖湾小区机房能源站项目应回购款抵减了 413.14 万元；
- 8、无形资产同比增加了 44.55%，主要是白虎山商品市场项目投入运营形成特许经营权计入无形资产；
- 9、商誉同比下降了 100%，主要是海南州四方热力有限公司因特许经营权终止相应的商誉在报告期内全额计提了减值；
- 10、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比增加了 102.01%，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的减值准备增加所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
- 11、其他非流动资产新增了 904.23 万元，主要是四方热力因经营权终止相关的固定资产转入，目前正在与政府沟通资产补偿事宜；
- 12、应付账款同比增加了 81.38%，主要是报告期内业务大幅增长，并且相关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尚不具备付款条件，使得期末应付账款同比大幅上升；
- 13、应交税费同比大幅上升 1492.03%，主要是报告期内业绩大幅提升，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等大幅上升；
- 14、其他应付款同比增加了 256.96%，主要是业务发展需要外边资金拆借增加；
- 15、长期应付款同比增加了 226.84%，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增的融资租赁。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285,544,336.35	-	136,540,640.19	-	109.13%

营业成本	197,083,117.36	69.02%	107,465,129.90	78.71%	83.39%
毛利率%	30.98%	-	21.29%	-	-
税金及附加	770,022.00	0.27%	482,969.41	0.35%	59.43%
销售费用	6,016,090.65	2.11%	5,683,592.93	4.16%	5.85%
管理费用	6,116,987.97	2.14%	6,939,598.81	5.08%	-11.85%
研发费用	18,183,790.74	6.37%	8,845,001.30	6.48%	105.58%
财务费用	5,567,728.99	1.95%	4,265,116.21	3.12%	30.54%
投资收益	193,771.79	0.07%	-61,771.03	-0.05%	413.69%
信用减值损失	-18,825,768.00	-6.59%	-5,160,212.93	-3.78%	-264.83%
资产减值损失	-10,993,022.77	-3.85%	3,388,753.56	2.48%	-424.40%
营业外支出	907,599.11	0.32%	21,435.31	0.02%	4,134.13%
所得税费用	1,066,749.03	0.37%	-661,193.95	-0.48%	261.3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加 109.13%，主要是公司近年来的战略布局和业务规划在报告期内实现了落地，青海和西藏地区的地热能清洁能源供暖业务稳步推进，使得相关的项目建设收入同比大幅提升；
- 2、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83.39%，营业成本的上升主要是营业收入的增长带动的，毛利率同比大幅上升，主要是公司聚焦地热能核心业务盈利能力有所提升；
- 3、研发费用同比大幅增长 105.58%，主要是公司聚焦地热能技术开发，加大了对中深层地热能技术应用的研发投入；
- 4、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30.54%，主要是公司因业务开发需要资金需求增大，在原有银行融资规模的基础上增加了融资租赁，使得融资成本相应有所上升；
- 5、信用减值损失为-1882.57 万元，损失规模同比大幅增加，主要是计提了存量业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6、资产减值损失为-1099.30 万元，主要是四方热力公司因经营权终止，相关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资产补偿目前仍在沟通中；
- 7、营业外支出为 90.76 万元，主要是四方热力资产的报废损失；
- 8、所得税费用同比大幅上升 261.34%，主要是报告期内企业利润大幅提升，当期企业所得税费用因此大幅增加，同时因为减值准备的计提递延所得税费用也相应抵减了一部分当期所得税费用。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85,313,524.20	136,201,485.60	109.48%
其他业务收入	230,812.15	339,154.59	-31.94%
主营业务成本	196,882,752.57	107,280,685.82	83.52%
其他业务成本	200,364.79	184,444.08	8.63%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

				增减%	增减%	减百分比
建筑节能系统集成	256,983,718.13	177,194,069.99	31.05%	176.90%	161.79%	14.70%
合同能源管理	6,393,843.47	5,345,825.64	16.39%	-0.15%	-0.65%	2.64%
综合性能源服务	15,315,100.33	10,829,033.04	29.29%	41.11%	-11.76%	314.32%
城市供暖	6,620,862.27	3,513,823.90	46.93%	-74.67%	-83.99%	192.39%
其他	230,812.15	200,364.79	13.19%	-31.94%	8.63%	-71.08%
合计	285,544,336.35	197,083,117.36	30.98%	109.13%	83.39%	45.51%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 1、建筑节能系统集成业务收入同比大幅增长 176.90%，主要是共和主城区地热供暖项目和那曲色尼地热供暖项目落地实施使得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的地热能开发业务实现大幅增长，核心业务的增长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业务毛利率也因此得以提升；
- 2、合同能源管理业务与上年同期持平，报告期内白虎山商品市场项目投入运营，但在报告期内为试运行阶段尚未形成业务收入；
- 3、综合性能源服务项目因安理二期项目的建设进度加快，业务收入在报告期内同比增长了 41.11%，业务毛利率也因为项目的正常化得以大幅提升；
- 4、城市供暖业务在报告期内大幅下降 74.67%，主要是因四方热力经营权终止，在报告期内只剩上半年城北地热供暖的业务收入，也因为报告期内是纯地热供暖业务使得业务毛利率大幅提升。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化学生态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69,694,579.54	24.41%	否
2	中化学生态绿能（那曲）有限公司	60,641,132.12	21.24%	是
3	江苏亚鑫建设有限公司	31,903,069.55	11.17%	否
4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13,380,497.57	4.69%	否
5	江苏上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827,372.25	3.09%	否
合计		184,446,651.03	64.59%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好享家舒适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19,898,171.29	10.10%	否
2	乐金空调（山东）有限公司	18,592,920.36	9.43%	否
3	东海县全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2,812,084.77	6.50%	否
4	河南德聚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246,551.23	4.69%	否
5	连云港开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033,980.58	4.08%	否
合计		68,583,708.23	34.80%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77,183.06	14,248,821.44	42.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64,279.38	-13,965,992.32	-147.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63,111.19	-4,034,222.57	408.93%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增加 42.31%，主要是报告期内经营业务大幅增长推动了经营净现金流量的增长；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456.43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增加了对联营企业恒晟地热投资 90 万元，对中化学生态绿能公司增加投资 3185 万元；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增加 408.93%，主要是报告期内增加了融资租赁和非银行贷款融资业务，满足业务的资金需求。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工程公司	控股子公司	系统集成、地热开发和项目实施	51,000,000	278,801,071.83	65,216,486.25	168,357,555.56	3,401,807.52
南京耀德	控股子公司	智能化、系统集成	10,000,000	11,283,774.49	368,031.06	10,008,101.06	-1,576,034.51
润盛新	控股子公司	连云港开发区	5,000,000	29,188,735.70	5,399,157.62	8,352,902.85	-3,345,789.44

能源	公司	能源投资					
四方热力	控股子公司	海南州共和县城区供暖	2,520,000	18,305,756.82	-7,310,761.84	6,667,293.46	-10,209,991.28
盛世绿源	控股子公司	连云港连云新城能源投资	5,000,000	14,632,581.37	9,863,942.36	5,803,256.64	2,471,619.36
荣盛新能源	控股子公司	连云港海州区能源投资	5,010,000	13,437,972.51	8,131,389.11	6,403,184.11	2,775,527.54
汇恒盛世	控股子公司	江西萍乡能源投资	40,000,000	28,510,940.79	19,333,060.56	3,737,129.95	-806,652.74
海发盛世	控股子公司	连云港地区能源开发	10,000,000	7,374,337.25	5,757,163.32	0	-133,879.1
青海盛世	控股子公司	青海省地热能开发	10,000,000	7,057,520.76	5,067,186.55	0	-1,964.33
盛世那曲	控股子公司	那曲市地热能开发	50,000,000	51,390,159.61	3,331,315.76	60,641,132.12	-1,668,478.64
新盛公司	控股子公司	能源开发和贸易	10,000,000	8,813,199.43	2,244,706.45	8,252,518.72	2,244,706.45
普	控	西藏	10,000,000	59,567,976.14	29,700,661.96	65,761,580.52	26,600,661.96

盛公司	子公司	地热能开发					
盛世国华	控股子公司	陕西省地热能开发	25,000,000	1,000,024.51	993,024.51	0	-749.33
铜川盛德采暖	控股子公司	铜川市地热能开发	10,000,000	480,972.31	480,972.31	0	-208.07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海南州恒晟地热能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为地热能开发业务	共同开展共和县地热能供暖业务
中化学生态绿能（那曲）有限公司	同为地热能开发业务	共同开展色尼区地热能供暖业务
南京博岭盛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为地热能开发业务	共同开发南京六合地区地热能业务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一) 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环境污染问题越来越受到公众的关注，国家对环保和节能减排的要求也日益严格，地源热泵等建筑节能系统集成与节能

	<p>服务行业发展迅速，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国内外众多企业纷纷进入该行业；同时，市场对相关产品和服务的需求也逐渐提高和多样化，市场竞争日趋激烈。</p>
<p>(二) 政策变动风险</p>	<p>当前我国新能源产业和节能环保问题受到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和民众的广泛关注，密集的产业政策推动着整个节能环保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符合国家的节能环保政策导向，符合建筑节能的发展趋势。但是未来如果政府相关政策调控力度下降，减少对节能环保行业的扶持和补贴力度，或者对相关行业的监管趋严，将会对公司的业务开展产生不利影响。</p>
<p>(三) 股权集中及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p>	<p>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华北，直接持有公司 32.7961% 的股份，通过朗威机电设备工程、富华投资和润宁商务咨询、胡芳等一致行动人间接控制公司 53.9782% 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86.7743% 的股份，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决策和日常经营管理。虽然在股份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已制订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法人治理结构也基本健全有效，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仍可以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资本支出、关联交易、人事任免、公司战略等决策，相关决策可能对公司或其他股东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p>
<p>(四) 公司治理风险</p>	<p>随着公司主营业务不断拓展，公司总体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这对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目前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以及分支机构的增加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八)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20,270,000	11,599,7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		

供担保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3,900,000	3,900,00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报告期内根据预计担保的议案，公司为盛世机电、荣盛新能源、四方热力等子公司融资新增提供担保 1007 万元，报告期末的担保余额为 1095.72 万元。

(三) 对外提供借款情况

报告期内对外提供借款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对外提供借款原因、归还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因黄南盛方公司债务纠纷，导致子公司青海盛世公司面临股权冻结等风险，为解除该诉讼风险，上海道合实控人孙加林向子公司四方热力借款 483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借款年利率未 5%，上海道合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经四方热力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对该笔借款进行了审议和追认，最终青海盛世的涉诉风险全部解除。该笔借款以孙加林在公司享有的权益作为担保，整体风险可控，同时解除了青海盛世的涉诉风险，有利于公司健康发展。

(四)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五)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00,000,000.00	60,641,132.12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120,000,000.00	82,246,39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3,900,000.00	3,900,000.00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可以帮助公司业务获得更多的资金支持，或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追认了与联营公司中化学生态绿能（那曲）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4-020	出售资产	海南州恒晟地热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股权	98170.34 元	否	否
2024-019	对外投资	中化学生态绿能（那曲）有限公司 49%股权	73500000 元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1、公司控股子公司青海盛世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盛世”）目前持有海南州恒晟地热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晟地热”）20%的股权，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及战略发展需要，青海盛世拟将所持恒晟地热 20%的股权出售给共和云晟水务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出让金额为 98170.34 元。股权转让后，公司仍持有恒晟地热 13%股权，青海盛世不再持有恒晟地热公司股权。改交易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战略发展需要决定的，不会对公司的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2、公司与中化学生态水利建设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中标了那曲市色尼区城区清洁能源集中供暖试点项目。为确保中标项目的推进和实施，公司拟与中化学生态水利建设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公司名称中化学生态绿能（那曲）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5000 万元，其中中化学生态水利建设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7650 万元，出资比例为 51%；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7350 万元，出资比例为 49%，具体以双方协议和工商登记为准。本次投资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形成新的业务增长点，将给公司带来积极的影响。

(七)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其他	2017 年 4 月 26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	正在履行中

					竞争	
其他	2017年4月26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占用资金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年4月26日	-	挂牌	未双重任职承诺	承诺不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为的职务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年4月26日	-	挂牌	诚信状况承诺	承诺未收到证监会的行政处罚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年4月26日	-	挂牌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7年4月26日	-	挂牌	关于无违规的承诺	承诺如因违规造成损失无偿承担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八)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质押	7,049,235.87	1.8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冻结	724.90	0.00%	供暖履约保证金利息
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冻结	2,898,933.07	0.74%	诉讼保全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	抵押	5,771,552.95	1.47%	借款抵押
房产	固定资产	抵押	14,405,806.09	3.68%	借款抵押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1,769,689.40	0.45%	借款抵押
恒晟地热股权	长期股权投资	抵押	3,900,000	1.00%	恒晟地热项目贷款反担保
总计	-	-	35,795,942.28	9.14%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 1、公司因诉讼被冻结的资金为 2,898,933.07 元，因案件仍在审理中，公司将配合法院积极应诉，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诉讼判决结果有可能会导导致部分资金支出，导致公司现金流流出；
- 2、承兑汇票保证金是公司的一种付款方式，承兑汇票到期后保证金将用于承兑汇票的兑付，公司因此会增加存款保证金的收益；
- 3、房产和土地使用权资产均是用于银行借款抵押，该抵押未占用公司现金流，到期后如期归还借款，公司可解除抵押。但如果贷款到期后未偿还借款，如银行提起诉讼，可能会给公司带来抵押风险。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9,073,775	66.68	0	29,073,775	66.6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574,775	8.20%	0	3,574,775	8.20%	
	董事、监事、高管	875,000	2.1%	0	875,000	2.1%	
	核心员工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4,526,225	33.32%	0	14,526,225	33.3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724,325	24.60%	0	10,724,325	24.60%	
	董事、监事、高管	2,625,000	6.02%	0	2,625,000	6.02%	
	核心员工						
总股本		43,600,000	-	0	43,6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 质押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1	张华北	14,299,100	0	14,299,100	32.7961%	10,724,325	3,574,775	3,000,000	0
2	连云港市朗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3,587,493	0	13,587,493	31.1640%	0	13,587,493	4,700,000	0

3	连云港润宁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	0	6,000,000	13.7615%	0	6,000,000	0	0
4	邓畔	3,500,000	0	3,500,000	8.0275%	2,625,000	875,000	0	0
5	连云港富华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0	3,000,000	6.8807%	0	3,000,000	0	0
6	胡芳	1,176,900	0	1,176,900	2.6993%	1,176,900	0	0	0
7	张艳	1,000,000	0	1,000,000	2.2936%	0	1,000,000	0	0
8	王斌	1,000,000	0	1,000,000	2.2936%	0	1,000,000	0	0
9	陈麒元	29,800	-100	29,700	0.0681%	0	29,700	0	0
10	王志元	590	0	590	0.0014%	0	590	0	0
	合计	43,593,883	-100	43,593,783	99.9857%	14,526,225	29,067,558	7,700,00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张华北为连云港市朗威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连云港富华投资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及控股股东，为润宁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股东邓畔为连云港市朗威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的股东；股东胡芳为张华北的妻子。

除此之外，前十名股东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张华北是公司的创始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 32.7961% 的股份，通过连云港市朗威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连云港富华投资有限公司和连云港润宁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51.8062% 的股份，其妻子胡芳直接持有公司 2.6993% 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87.3016% 的股份，从持股比例上对公司构成绝对控股，能对公司实施有效的控制，且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和总经理，亦能对公司的经营和管理产生重要的影响，因此认定张华北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张华北，男，汉族，1971 年 11 月 15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国际注册高级能源审计师。1993 年 8 月至 2001 年 4 月担任连云港市振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2001 年 4 月至 2006 年 4 月担任连云港市国安电器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 4 月至 2012 年 2 月担任江苏盛世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2 月至 2016 年 12 月担任江苏盛世节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盛世节能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张华北，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华北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1年11月	2022年12月28日	2025年12月27日	14,299,100	0	14,299,100	32.7961%
邓畔	董事	女	1972年2月	2022年12月28日	2025年12月27日	3,500,000	0	3,500,000	8.0275%
陈翔燕	董事/副总经理	女	1986年7月	2022年12月28日	2025年12月27日	0	0	0	0%
王强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男	1985年10月	2022年12月28日	2025年12月27日	0	0	0	0%
邓巍	董事	女	1974年3月	2022年12月28日	2025年12月27日	0	0	0	0%
索成亮	监事会主席	男	1975年10月	2022年12月28日	2025年12月27日	0	0	0	0%
金浩然	监事	男	1990年11月	2022年12月28日	2025年12月27日	0	0	0	0%
沈春霞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69年5月	2022年12月28日	2025年12月27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总经理张华北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邓巍与邓畔为姐妹关系，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生产人员	29	7	8	28
销售人员	7		2	5
技术人员	22	3	1	24
财务人员	8	1	2	7
行政人员	15	4	5	14
管理人员	3			3
员工总计	84	15	18	8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4	4
本科	34	39
专科	30	26
专科以下	16	12
员工总计	84	8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员工的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公司为员工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待遇，其中奖金按照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综合评定发放。

培训方面针对新员工入职的入职培训，以及后备人才的培养计划，同时定期组织各类专业的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保证员工技能的提升并适应工作的要求。

目前公司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依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建立了公司治理的基本架构，设有执行董事兼经理一名、监事一名。在增加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股东会，形成相关决议。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积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现已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适用股份公司运作的管理制度，2018年4月公司制定了《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目前，公司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制度，公司治理结构运作规范，“三会”议事程序与决议内容及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事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的资产完整，在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独立从事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具体业务；独立面向市场开拓业务，并以其名义签订日常业务合同，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 业务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因此，公司的业务独立。

（二） 资产独立性

公司具备与其经营有关的资产，对其资产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权属清晰。公司依法独立在核定的经营范围内开展业务，独立于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且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因此，公司资产独立。

（三） 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均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

因此，公司人员独立。

（四） 财务独立性

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

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

因此，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设有节能咨询部、能源投资部、科技发展部、综合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协调合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因此，公司的机构独立。

（四）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现阶段发展的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与之相匹配的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的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公司运行的合法性、规范性。公司对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进行自我检查和评价，尚未发现公司以上内部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将持续提升内部控制水平。

四、投资者保护

（一）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鹏盛 A 审字[2025]0008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2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朱兆斌	王建军
	2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20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Pengs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
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室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2949959 传真：0755-82926578

审计报告

鹏盛 A 审字[2025]00081 号

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兆斌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王建军

2025 年 04 月 22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1,733,359.18	11,585,539.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35,982,095.14	27,744,592.6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14,548,126.06	6,113,953.85
其他应收款	五、4	16,075,573.41	15,951,581.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五、5	5,117,397.5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6	197,911,964.36	147,692,562.1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1,888,680.44	1,965,348.47
流动资产合计		283,257,196.18	211,053,578.1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35,966,182.90	3,020,581.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9	1,800,000	1,8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五、10	10,011,075.19	4,302,723.77
固定资产	五、11	24,948,215.64	45,917,498.45
在建工程	五、12	6,977,878.85	22,923,616.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3	10,794,330.39	7,467,503.9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五、14		972,088.42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8,946,244.97	4,428,690.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6	9,042,324.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486,252.29	90,832,703.35
资产总计		391,743,448.47	301,886,281.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58,695,056.43	59,607,088.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8	7,049,235.87	4,936,500.00
应付账款	五、19	122,493,720.49	67,536,056.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0	5,037,901.13	13,846,495.37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5,135,231.84	1,672,981.99
应交税费	五、22	6,655,429.55	418,046.39
其他应付款	五、23	27,078,647.24	7,585,973.3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10,200,000	19,3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25	547,365.64	73,787.70
流动负债合计		242,892,588.19	175,026,930.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6		4,9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五、27	9,991,968.28	3,057,166.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8	4,651,023.21	5,142,126.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9,613.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42,991.49	13,638,906.35

负债合计		257,535,579.68	188,665,836.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9	43,600,000	43,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0	27,076,499.47	27,076,499.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1	2,283,177.48	2,283,177.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2	59,138,547.32	28,313,443.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2,098,224.27	101,273,120.46
少数股东权益		2,109,644.52	11,947,324.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4,207,868.79	113,220,444.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1,743,448.47	301,886,281.52

法定代表人：张华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强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525.69	2,040,047.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四、1	5,184,000	7,257,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0,000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3,044,050	5,738,177.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6,238,495.58	8,173,336.1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3,152.69	311,840.35
流动资产合计		14,871,223.96	23,520,401.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138,976,816.71	96,931,215.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00,000	1,8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429.33	49,331.2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144.29	326,497.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901,390.33	99,107,044.07
资产总计		155,772,614.29	122,627,445.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777,142.80	22,531,612.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053,513.94	5,834,339.63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694,878.12	214,862.44
应交税费		983,753.61	2,583.40
其他应付款		28,342,825.76	5,280,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3,501,773.58	5,388,566.0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0,353,887.81	51,251,964.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0,353,887.81	51,251,964.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43,600,000.00	43,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380,348.07	18,380,348.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83,177.48	2,283,177.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155,200.93	7,111,955.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5,418,726.48	71,375,481.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5,772,614.29	122,627,445.5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五、33	285,544,336.35	136,540,640.19
其中：营业收入		285,544,336.35	136,540,640.19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3,737,737.71	133,681,408.56
其中：营业成本	五、33	197,083,117.36	107,465,129.90
利息支出			
税金及附加	五、34	770,022.00	482,969.41

销售费用	五、35	6,016,090.65	5,683,592.93
管理费用	五、36	6,116,987.97	6,939,598.81
研发费用	五、37	18,183,790.74	8,845,001.30
财务费用	五、38	5,567,728.99	4,265,116.21
其中：利息费用		5,348,776.33	4,119,709.99
利息收入		76,943.89	83,591.35
加：其他收益	五、39	838,960.72	835,238.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193,771.79	-61,771.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93,771.79	-61,803.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18,825,768.00	-5,160,212.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10,993,022.77	3,388,753.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58,771.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961,768.93	1,861,239.81
加：营业外收入	五、44	3.02	1,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45	907,599.11	21,435.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054,172.84	1,841,304.50
减：所得税费用		1,066,749.03	-661,193.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987,423.81	2,502,498.4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987,423.81	2,502,498.4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483,089.53	748,181.59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470,513.34	1,754,316.8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987,423.81	2,502,498.4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470,513.34	1,754,316.8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483,089.53	748,181.5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04

法定代表人：张华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强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5	3,976,864.30	7,867,722.24
减：营业成本	十四、5	1,279,174.31	4,731,318.40
税金及附加		29,491.71	4,819.43
销售费用		526.00	20,343.70
管理费用		938,734.93	669,360.75
研发费用		715,956.06	554,465.17
财务费用		1,870,891.36	1,661,266.26
其中：利息费用		1,817,981.82	1,632,474.56
利息收入		2,685.70	2,126.62
加：其他收益		39,988.21	39,699.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4	25,195,601.45	-61,771.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5,601.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050.00	-32,681.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50,559.30	-467,057.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261,288.89	-295,661.7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261,288.89	-295,661.73
减：所得税费用		1,218,043.63	-140,385.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43,245.26	-155,276.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43,245.26	-155,276.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043,245.26	-155,276.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255,200.38	129,712,491.6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2,288,887.99	12,990,894.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544,088.37	142,703,386.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6,465,522.67	88,039,139.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30,666.37	11,846,520.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75,944.86	550,233.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25,794,771.41	28,018,671.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266,905.31	128,454,56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77,183.06	14,248,821.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8,170.34	2,024,890.3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88,049.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86,219.90	2,024,922.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00,499.28	10,966,024.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850,000.00	5,024,890.3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50,499.28	15,990,915.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64,279.38	-13,965,992.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250,000.00	69,385,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229,753,299.99	84,825,511.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003,299.99	154,210,511.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180,419.69	68,859,523.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08,042.98	4,003,050.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197,951,726.13	85,382,159.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540,188.80	158,244,734.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63,111.19	-4,034,222.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3,985.13	-3,751,393.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8,450.47	7,359,843.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4,465.34	3,608,450.47

法定代表人：张华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强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76,000.00	4,131,1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73.91	1,042,24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30,673.91	5,173,340.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0,191.91	215,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1,210.00	871,875.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3,660.63	19,298.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1,038.07	602,909.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6,100.61	1,709,08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4,573.30	3,464,256.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1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32.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	10,042.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850,000.00	8,010,01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50,000.00	8,010,01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50,000.00	-7,999,967.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200,000.00	19,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495,356.76	64,661,175.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695,356.76	84,161,175.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922,857.20	1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49,594.60	1,652,340.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946,000.00	58,36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718,451.80	79,518,340.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6,904.96	4,642,835.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8,521.74	107,124.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0,047.43	1,932,922.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25.69	2,040,047.4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600,000				27,076,499.47				2,283,177.48		28,313,443.51	11,947,324.52	113,220,444.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354,590.47	-2,354,590.4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600,000				27,076,499.47				2,283,177.48		30,668,033.98	9,592,734.05	113,220,444.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470,513.34	-7,483,089.53	20,987,423.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470,513.34	-7,483,089.53	20,987,423.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3,600,000			27,076,499.47			2,283,177.48	59,138,547.32	2,109,644.52	134,207,868.79		

项目	2023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600,000				27,076,499.47				2,283,177.48		26,587,089.22	11,170,857.31	110,717,946.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600,000				27,076,499.47				2,283,177.48		26,587,412.27	11,170,857.31	110,717,946.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26,031.24	776,467.21	2,502,498.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54,316.86	748,181.59	2,502,498.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285.62	28,285.6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8,285.62	28,285.6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3,600,000				27,076,499.47				2,283,177.48	28,313,443.51	11,947,324.52	113,220,444.98

法定代表人：张华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强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600,000				18,380,348.07				2,283,177.48		7,111,955.67	71,375,481.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600,000				18,380,348.07				2,283,177.48		7,111,955.67	71,375,481.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43,245.26	24,043,245.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043,245.26	24,043,245.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3,600,000				18,380,348.07				2,283,177.48		31,155,200.93	95,418,726.48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600,000				18,380,348.07				2,283,177.48		7,267,231.70	71,530,757.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600,000				18,380,348.07			2,283,177.48		7,267,231.70	71,530,757.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5,276.03	-155,276.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5,276.03	-155,276.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3,600,000				18,380,348.07				2,283,177.48		7,111,955.67	71,375,481.22

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如无特别说明,以下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华北

实际控制人:张华北

注册资本:人民币4,360.00万元

公司住所:连云港市海州区科苑路88-B号100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7065899913607

公司经营范围:建筑节能项目管理服务;可再生能源建筑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策划;可再生能源技术与绿色建筑咨询服务;节能空调系统集成技术服务;机电设备、中央空调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2日批准报出。

2、合并报表范围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1	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	连云港盛世绿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3	江西汇恒盛世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	陕西盛世国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	江苏海发盛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	青海盛世能源有限公司
7	连云港荣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8	连云港润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9	南京耀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	海南州四方热力有限公司
11	铜川盛德能暖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2	盛世节能那曲零碳产业有限公司
13	江苏圆宏盛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	连云港新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西藏普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参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

面价值计量。本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合并中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的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本公司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本公司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予以抵销。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然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本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对于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本公司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本公司将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本公司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6)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②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③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④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

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18、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权益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等，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

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本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直接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3)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

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本公司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本公司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综上，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8)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商业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应收一般客户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2	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一般情况下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组合2	社保公积金个人部分，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应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组合4	其他往来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账款	应收一般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0、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11、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12、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1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14、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以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本公司采取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本公司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本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公司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本公司将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5、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方法明确如下：

- (1) 未确定具体结算期限的合同资产，参照一年以内应收账款标准，预计信用损失；
- (2) 因客户原因，逾期未能结算的，从应结算之日起计算账龄，参照应收账款账龄标准预计信用损失；

- (3) 合同约定收款或可以合理估计未来收款流量的，按照公司借款的综合平均利率的折现标准，以合同资产原值与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差额预计信用损失；

(4) 逾期结算的合同资产开票结算时, 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

16、合同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是指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该成本不属于收入准则以外的其他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的下列支出于发生时, 计入当期损益:

(1) 管理费用。

(2) 非正常消耗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 这些支出为履行合同发生, 但未反映在合同价格中。

(3) 与履约义务中已履行部分相关的支出。

(4) 无法在尚未履行的与已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区分的相关支出。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 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如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 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但是, 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应当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 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 使得上述 1)减 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 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 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7、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 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 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

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本公司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本公司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本公司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和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本公司不予转回。

本公司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本公司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本公司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

“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本公司对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本公司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本公司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8、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本公司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如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本公司对于除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对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本公司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

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或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

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本公司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本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来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并不意味着本公司一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恰当的判断。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

（6）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投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19、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没有正式明确以出租获取租金作为长期持有目的的出租开发产品，不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在“存货-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项目核算；对于以出租为目的的开发产品，将其账面价值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2)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和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的成本一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但购买的固定资产如果超过正常的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固定资产的成本以各期付款额的现值之和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内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形成的资产，初始成本按照本公司实际发生的成本于项目建成验收后确认为固定资产。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管道、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

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3	3.23
管道	年限平均法	15	3	6.4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3	6.47-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40-32.33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2、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

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本公司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本公司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公司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本公司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3、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4、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 无形资产的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本公司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才予以资本化：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本公司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本公司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本公司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5、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

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本公司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6、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本公司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7、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和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本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

指, 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2) 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 (3)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 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 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 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 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29、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本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 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 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 本公司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 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 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 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 但是, 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 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30、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

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1、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公司销售商品的收入包括为客户提供安装、调试等配套服务，控制权转移，经对方单位出具工程验收交接证明或设备安装验收单确认销售收入。(2)

设计服务费收入确认原则：满足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

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的，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履约进度或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否则在履约结束时确认收入。（3）工程施工收入确认原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施工合同通常包含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4）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

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本公司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1) 本公司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本公司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A、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B、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4、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变更日，本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

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A、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c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d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本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C、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D、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当期销售额和适用税率计算出的销项税额抵扣当期进项税后的余额	13%、9%、6%[注]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税额	25%、20%、15%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	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注：增值税工程安装收入，适用增值税率为 9%；提供能源服务、维保收入，适用增值税率为 6%；销售产品收入适用增值税率为 13%。

不同企业所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5%
连云港盛世绿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江西汇恒盛世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
陕西盛世国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江苏海发盛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青海盛世能源有限公司	20%
连云港荣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连云港润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南京耀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海南州四方热力有限公司	20%
铜川盛德能暖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
盛世节能那曲零碳产业有限公司	20%
连云港新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西藏普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2023 年 11 月 6 日，子公司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四部门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32005357），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连云港盛世绿源新能源有限公司、连云港荣盛新能源有限公司、连云港新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 家子公司符合小微企业条件。

(3) 根据财税[2010]110 号文件，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取得的应税收入，暂免征收营业税、增值税；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符合企业所得税法有关规定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连云港润盛新能源有限公司符合政策条件。

(4) 根据《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及《拉萨市招商引资优惠政策》，从事《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产业且主营业务收入占总收入 60% 以上的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西藏普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符合政策条件，按 15% 税率适用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684,123.31	6,455,495.41
其他货币资金	7,049,235.87	5,130,044.48
合计	11,733,359.18	11,585,539.8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9,948,893.84	7,977,089.42

(1) 其他货币资金按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989,235.87	4,938,148.36
保函保证金	-	141,000.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	50,896.12
用于质押的定期存款	1,060,000.00	
合计	7,049,235.87	5,130,044.48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989,235.87	4,938,148.36
保函保证金		141,000.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0.01
履约保证金	724.90	723.63
用于质押的定期存款	1,060,000.00	
诉讼冻结	2,898,933.07	2,897,217.42
合计	9,948,893.84	7,977,089.42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40,760.61	24.80	15,740,760.6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739,829.20	75.20	11,757,734.06	24.63	35,982,095.14
其中：账龄组合	47,739,829.20	75.20	11,757,734.06	24.63	35,982,095.14
合计	63,480,589.81	100.00	27,498,494.67	43.32	35,982,095.14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644,901.10	100.00	8,900,308.42	24.29	27,744,592.68
其中：账龄组合	36,644,901.10	100.00	8,900,308.42	24.29	27,744,592.68
合计	36,644,901.10	100.00	8,900,308.42	24.29	27,744,592.6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5,740,760.61	15,740,760.61	100.00	新疆墨玉县鸭全产业链项目失败，公司为失信企业名录
合计	15,740,760.61	15,740,760.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4,401,879.20	1,720,093.96	5
1至2年	500,000.00	50,000.00	10
2至3年	250,000.00	75,000.00	30
3至4年	692,399.67	346,199.84	50
4至5年	11,646,704.26	9,317,594.19	80
5年以上	248,846.07	248,846.07	100
合计	47,739,829.20	11,757,734.06	24.63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4,401,879.20
1至2年	500,000.00
2至3年	250,000.00
3至4年	692,399.67
4至5年	11,646,704.26
5年以上	248,846.07
合计	47,739,829.2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00,308.42	18,633,186.25	35,000.00	-	27,498,494.67
其中：账龄组合	8,900,308.42	18,633,186.25	35,000.00	-	27,498,494.67
合计	8,900,308.42	18,633,186.25	35,000.00	-	27,498,494.67

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情况：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新蔡太平洋置地有限公司	35,000.00	款项收回
合计	35,000.0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江苏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5,740,760.61	24.80	15,740,760.61
中化学生态绿能（那曲）有限公司	8,216,848.56	12.94	410,842.43
中铁四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83,874.62	8.01	254,193.73
中化学生态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4,570,382.39	7.20	228,519.12
江苏亚鑫建设有限公司	4,308,430.00	6.79	215,421.50
合计	37,920,296.18	59.74	16,849,737.39

注：中化学生态水利建设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联营企业中化学生态绿能（那曲）有限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51%。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827,320.27	88.17	4,889,273.84	79.97
1 至 2 年	1,222,840.45	8.40	667,967.23	10.93
2 至 3 年	270,001.22	1.86	395,195.39	6.46
3 至 4 年	227,964.12	1.57	161,517.39	2.64
合计	14,548,126.06	100.00	6,113,953.8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好享家舒适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4,968,616.54	34.15
连云港骐隆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769,034.36	12.16
东海县全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294,260.10	8.90
潍坊鸿浩钢铁有限公司	626,092.63	4.30
新疆中建迈隆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554,424.75	3.81
合计	9,212,428.38	63.32

4、其他应收款

汇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075,573.41	15,951,581.16
合计	16,075,573.41	15,951,581.16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98,162.29
1至2年	6,380,213.88
2至3年	4,105,000.00
3至4年	4,693,082.99
4至5年	-
5年以上	433,696.00
合计	16,610,155.16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1,765,824.21	11,296,885.16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10,000.00	-
关联往来款	4,834,330.95	4,961,696.00
合计	16,610,155.16	16,258,581.1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07,000.00			307,000.0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7,581.75			227,581.7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534,581.75			534,581.75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7,000.00	227,581.75				534,581.75
合计	307,000.00	227,581.75				534,581.7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孙加林	关联方个人借款	4,639,000.00	1-2年	28.86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能源站工程押金	4,591,082.99	3-4年	28.56	
中鹰航空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能源站工程押金	1,800,000.00	1-2年	11.20	
中铁四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能源站工程押金	400,000.00	1年以内	2.49	
陕西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能源站工程押金	150,000.00	5年以上	0.93	
合计		11,580,082.99		72.04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775,204.15		4,775,204.15			
合同履约成本	342,193.44		342,193.44			
合计	5,117,397.59		5,117,397.59			

6、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产生的合同资产	207,669,180.86	9,757,216.50	197,911,964.36	158,035,159.44	10,342,597.32	147,692,562.12
合计	207,669,180.86	9,757,216.50	197,911,964.36	158,035,159.44	10,342,597.32	147,692,562.12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增值税	55,457.80	16,345.66
未交增值税		
预交所得税	69,887.12	9,086.51
待认证进项税额	1,763,335.52	1,939,916.30
应交增值税		
其他		
合计	1,888,680.44	1,965,348.47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南京博岭盛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581.45			-3,713.88		
海南州恒晟地热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	900,000.00				
中化学生态绿能（那曲）有限公司		31,850,000.00		199,315.33		
合计	3,020,581.45	32,750,000.00	-	195,601.45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南京博岭盛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867.57	
海南州恒晟地热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900,000.00	
中化学生态绿能（那曲）有限公司				32,049,315.33	
合计				35,966,182.90	

注：原子公司青海盛世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20%转让给共和云晟水务开发有限公司，转让后公司仍持有恒晟地热 13%股权，青海盛世不再持有恒晟地热公司股权。公司对海南州恒晟地热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股权 390 万元，2024 年 11 月 26 日质押给共和县恒晟投资有限公司（共和云晟水务开发有限公司母公司），主要为海南州恒晟地热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银行融资贷款提供反担保。

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山西春诚热力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合 计	1,800,000.00	1,800,000.00
-----	--------------	--------------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5,771,552.95	5,771,552.95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5,908,716.21	5,908,716.21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1,680,269.16	11,680,269.1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68,829.18	1,468,829.18
2.本期增加金额	200,364.79	184,444.08
(1) 计提或摊销	200,364.79	184,444.0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669,193.97	1,669,193.9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011,075.19	10,011,075.19
2.期初账面价值	4,302,723.77	4,302,723.77

11、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948,215.64	45,917,498.4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4,948,215.64	45,917,498.45

固定资产部分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管道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260,871.97	36,658,708.99	2,154,629.68	1,246,604.28	5,726,928.34	70,047,743.26
2.本期增加金额			574,341.61	7,356.98	-	581,698.59
(1) 购置			574,341.61	7,356.98	-	581,698.59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5,416,413.70	21,472,966.80	639,281.22	388,565.40	3,343,000.00	31,260,227.12
(1) 处置或报废		5,746,514.00	639,281.22	388,565.40		6,774,360.62
(2) 子公司处置转出						-
(3) 其他转出	5,416,413.70	15,726,452.80			3,343,000.00	24,485,866.50
4.期末余额	18,844,458.27	15,185,742.19	2,089,690.07	865,395.86	2,383,928.34	39,369,214.7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181,965.29	11,325,979.30	1,965,551.54	1,055,624.75	2,601,123.93	24,130,244.81
2.本期增加金额	797,554.75	3,301,966.13	114,534.20	62,066.79	370,017.12	4,646,138.99
(1) 计提	797,554.75	3,301,966.13	99,508.02	61,172.26	370,017.12	4,630,218.28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			15,026.18	894.53		15,920.71
3.本期减少金额	3,454,645.93	8,470,172.47	346,828.78	345,881.60	1,737,855.93	14,355,384.71
(1) 处置或报废		2,806,835.37	346,828.78	345,881.60		3,499,545.75
(2) 子公司处置转出						
(3) 其他转出	3,454,645.93	5,663,337.10			1,737,855.93	10,855,838.96
4.期末余额	4,524,874.11	6,157,772.96	1,733,256.96	771,809.94	1,233,285.12	14,420,999.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管道	合计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319,584.16	9,027,969.23	356,433.11	93,585.92	1,150,643.22	24,948,215.64
2.期初账面价值	17,078,906.68	25,332,729.69	189,078.14	190,979.53	3,125,804.41	45,917,498.45

12、在建工程

总体情况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977,878.85	22,923,616.41
工程物资		
合 计	6,977,878.85	22,923,616.41

在建工程部分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萍乡市田湖湾小区机房能源站	6,977,878.85		6,977,878.85	11,109,199.61		11,109,199.61
白虎山小商品市场				9,936,359.90		9,936,359.90
那曲测试井项目				1,878,056.90		1,878,056.90
合计	6,977,878.85		6,977,878.85	22,923,616.41		22,923,616.41

(2) 重要在建工程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 /无形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萍乡市田湖湾小区机房能源站	1,140.00	11,109,199.61			4,131,320.76	6,977,878.85
白虎山小商品市场	1,160.00	9,936,359.90		5,614,866.32	4,321,493.58	-
那曲测试井项目	416.00	1,878,056.90			1,878,056.90	
合 计	2,716.00	22,923,616.41		5,614,866.32	10,330,871.24	6,977,878.85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69,689.40		7,221,559.56	8,991,248.96
2.本期增加金额			5,614,866.32	5,614,866.32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BOT 项目			5,614,866.32	5,614,866.32
3.本期减少金额			3,141,400.00	3,141,400.00
(1) 处置			3,141,400.00	3,141,400.00
(2) 其他				
4.期末余额	1,769,689.40	-	9,695,025.88	11,464,715.2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55,409.63	-	1,268,335.38	1,523,745.01
2.本期增加金额	26,388.62		194,293.32	220,681.94
(1) 计提	26,388.62	-	194,293.32	220,681.94
3.本期减少金额		-	1,074,042.06	1,074,042.06
(1) 处置		-	1,074,042.06	1,074,042.06
(2) 其他				
4.期末余额	281,798.25	-	388,586.64	670,384.8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87,891.15	-	9,306,439.24	10,794,330.39
2.期初账面价值	1,514,279.77	-	5,953,224.18	7,467,503.95

14、商誉

(1) 商誉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海南州四方热力 有限公司	972,088.42					972,088.42
减：减值准备		972,088.42				972,088.42
合 计	972,088.42	-972,088.42				-

注：四方热力能源供热服务项目，因经特许经营权期满，未能续签合同，供热服务项目终止相关商誉全额计提减值。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20,897,661.63	2,570,495.96	6,433,555.02	1,152,124.2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 润	2,325,758.80	481,220.82	4,837,817.08	1,107,461.06
资产减值准备	9,171,401.99	1,336,615.78	13,267,681.04	2,095,845.35
政府补助	-	-	293,041.16	73,260.29
可抵扣亏损	30,386,082.74	4,557,912.41		
合计	62,780,905.16	8,946,244.97	24,832,094.30	4,428,690.9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 并资产评估增值			2,158,453.14	539,613.29
合计			2,158,453.14	539,613.2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无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处理四方热力供热设备净值	19,648,639.52	
减：计提减值准备	10,606,315.17	
待处理资产净额	9,042,324.35	

四方热力的供热经营权期满，未能与所属地政府续约，相关资产未来收益受限，相关资产处置事宜沟通在进行，对供热设备、设施计提减值准备后，在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

17、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保证借款	5,100,000.00	5,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3,500,000.00	23,600,000.00
保证借款	40,417,913.63	30,975,476.12
信用借款	9,677,142.80	
未到期借款应付利息	-	31,612.78
合计	58,695,056.43	59,607,088.9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于2024年1月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苏银贷字[320701002-2024]第[601101]号，借款金额200万元，自2024年1月10日至2025年1月8日，由邓桂兰、顾汉东、胡江、陈翔燕拥有所有权的房产作为抵押物（分别签署苏银高抵字[320701002-2024]第[601101]号、苏银高抵字[320701002-2024]第[601102]号抵押合同）；由胡江、陈翔燕、邓桂兰、顾汉东、张华北、胡芳作为保证人（分别签署苏银高保字[320701002-2024]第[601101]号、苏银高保字[320701002-2024]第[601102]号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于2024年2月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苏银贷字[320701002-2024]第[601205]号、苏银贷字[320701002-2024]第[601206]号，借款金额310万元，自2024年2月7日至2025年2月4日，由邓桂兰、顾汉东拥有所有权的房产作为抵押物（签署苏银高抵字[320701002-2024]第[601101]号抵押合同）；由邓桂兰、顾汉东、张华北、胡芳作为保证人（签署苏银高保字[320701002-2024]第[601102]号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于2024年6月与南京银行连云港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Ba129322408070006655，借款金额450万元，自2024年6月5日至2025年5月22日，由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的风机盘与辐射盘管联动装置的专利权作为质押物（签署Ea329322408070003507权利质押合同）；由张华北、胡芳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分别签署Ea129322408070003617、Ea129322408070004469保证合同）。

本公司于2024年6月与南京银行连云港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Ba164142406040072749，借款金额150万元，自2024年6月6日至2025年6月3日，由胡芳、张华北、连云港市格斯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分别签署

Ea164142406040042279、Ea164142406040041364 保证合同),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综合授信合同, 编号为 JK20240105NSOM00012295、JK20240105NSOM00012296, 借款金额 111 万元, 自 2024 年 1 月 5 日至 2026 年 1 月 5 日, 由张华北作为保证人,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项借款为每期还本付息形式还款,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借款余额为 67.71 万元。

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号为 XW100043890024121900001, 借款金额 300 万元, 自 2024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8 日, 由胡芳、张华北作为保证人(签署 BZ122322000025 号保证合同),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高新区支行签订人民币借款合同, 编号为 2024 年中新盛世借字 001 号, 借款金额 500 万元, 自 2024 年 6 月 26 日至 2025 年 6 月 25 日, 由连云港市格斯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张华北、胡芳作为保证人(分别签署 2024 年中新盛世保字 001 号、2024 年中新盛世保字 002 号保证合同),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与工商银行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 编号: 0110700007-2024 年(开发)字 00050 号, 授予循环借款额度 350 万元, 自 2024 年 3 月 29 至 2025 年 4 月 2 日, 由连云港润盛新能源有限公司拥有所有权的房产、连云港盛世绿源新能源有限公司开发区能源站土地作为抵押物(分别签署 0110700007-2024 年开发(抵)字 0006 号、0110700007-2024 年开发(抵)字 0005 号抵押合同); 由张华北、胡芳、邓畔、郑剑波作为担保人(分别签署 0110700007-2024 年开发(保)字 0019 号、0110700007-2024 年开发(保)字 0020 号保证合同),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借款 350 万元, 自 2024 年 4 月 3 日至 2025 年 4 月 2 日。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连云港市分行签订额度借款合同, 编号 0132025182230523254913, 借款额度为 400 万元, 自 2023 年 5 月 23 日至 2025 年 5 月 22 日, 由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张华敏、邓巍拥有所有权的房产作为抵押物(抵押合同号 0732025182230523276388); 由张华北、胡芳、邓畔、郑剑波、张华敏、邓巍作为保证人(保证合同号 0732025182230523276399),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与南京银行连云港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号 Ba129322408070006655, 借款金额 465 万元, 自 2024 年 8 月 8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6 日, 由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的风机盘与辐射盘管联动装置的专利权作为质押物; 由张华北、胡芳作为保证人(分别签署 Ea129322408070003617、Ea129322408070004469 号保证合同),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与南京银行连云港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Ba129322408120007410，借款金额 435 万元，自 2024 年 8 月 14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由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抵押合同号 Ec264142308020022）、胡春玲、徐广利（抵押合同号 Ec264142308020023）、李云、潘功亮（抵押合同号 Ec264142308020021）、江秀、许方林（抵押合同号 Ec264142308020024）所拥有房产作为抵押，由张华北、胡芳作为保证人（分别签署 Ec164142308020066、Ec164142308020065 号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与交通银行连云港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Z2441LN15614395，借款金额 700 万元，自 2024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6 日，由张华北、胡芳、连云港市格斯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分别签署 C241011GR3272934、C241011GR3272970、C241011GR3272925 号保证合同），由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朗威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郑剑波、邓畔提供抵押反担保。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与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连云港新浦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ZRCDK2024073100154，借款金额 250 万元，自 2024 年 8 月 5 日至 2025 年 8 月 4 日，由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邓畔、张华北、胡芳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分别签署 DBHT2024073100027008、DBHT2024073100027009 号保证合同）。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与天津金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 HT256399040529330176，借款金额 200 万元，自 2023 年 4 月 25 日至 2025 年 4 月 17 日，由邓畔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号 HT270525270732050433）。该项借款为每期还本付息形式还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余额为 33.33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编号 EDXS020230818004772，授信额度 1000 万元，自 2024 年 8 月 23 日至 2026 年 8 月 25 日，由邓畔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号 KCDBXS020230411005099）。该项借款为每期还本付息形式还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余额为 258.46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与连云港工投昊海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编号为连工科借字[2024]第(021)号，借款金额 300 万元，自 2024 年 7 月 17 日至 2025 年 7 月 17 日，由连云港市朗威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万股作为质押（签署连工科高质字[2024]第(001)号质押合同）；由郑剑波拥有所有权的房产作为抵押物（签署连工科高抵字[2024]第(001)号抵押合同）。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 SX122024001653，授信额度 500 万元，自 2024 年 6 月 22 日至 2027 年 6 月 20 日，由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张华敏、邓巍、徐广利、胡春

玲、焦一、鲍俊妮拥有所有权的房产作为抵押物(分别签署 DY122024000031、DY122024000032、DY122024000033、DY122024000035、DY122024000034 号抵押合同);由张华北、张华敏、邓畔、胡芳、郑剑波作为保证人(分别签署 BZ122024000150、BZ122024000152、BZ122024000148、BZ122024000151、BZ122024000149 号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汇恒盛世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6 月与中国银行萍乡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JXPXPCPHJK2024019,借款金额 270 万元,自 2024 年 6 月 26 日至 2025 年 6 月 26 日,由陈俊民、张华北、胡芳、萍乡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分别签署 JXPXPCPHBZ202401901 号、JXPXPCPHBZ202401902 号、JXPXPCPHBZ202401903 号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余额为 200 万元。

18、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7,049,235.87	4,936,500.00
合计	7,049,235.87	4,936,500.00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设备工程款	122,493,720.49	67,536,056.49
合计	122,493,720.49	67,536,056.4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言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651,601.51	未结算
新疆中超彩钢钢构有限公司	2,663,238.94	未结算
天津市志忠钻井队	2,392,850.72	未结算
河北深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91,484.22	未结算
河北钟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90,546.23	未结算
合计	10,189,721.62	--

20、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合同义务	5,037,901.13	11,609,483.74
预收取暖费		2,237,011.63
合计	5,037,901.13	13,846,495.37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72,981.99	11,318,489.15	7,856,239.30	5,135,231.8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07,313.95	907,313.95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672,981.99	12,225,803.10	8,763,553.25	5,135,231.8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98,164.06	10,226,948.28	6,839,289.38	4,985,822.96
2、职工福利费	-	202,537.65	202,537.65	-
3、社会保险费	-	450,232.64	450,232.6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80,517.92	380,517.92	-
工伤保险费	-	21,837.51	21,837.51	-
生育保险费	-	47,877.21	47,877.21	-
其他	-	-	-	-
4、住房公积金	2,092.00	328,574.03	308,514.23	22,151.8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2,725.93	110,196.55	55,665.40	127,257.08
合计	1,672,981.99	11,318,489.15	7,856,239.30	5,135,231.8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79,616.62	879,616.62	
2、失业保险费		27,697.33	27,697.33	
合计		907,313.95	907,313.95	

22、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5,083.78	39,711.85
企业所得税	6,241,567.79	315,744.83
个人所得税		-32,870.47
房产税	51,180.38	35,476.58

土地使用税	10,318.63	3,360.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028.59	209.64
教育费附加	7,322.09	59.89
地方教育附加	7,698.34	89.84
印花税	34,632.95	15,763.48
资源税	6,597.00	40,500.00
合计	6,655,429.55	418,046.39

23、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6,159.8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078,647.24	7,559,813.53
合计	27,078,647.24	7,585,973.35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项	3,450,658.29	3,941,676.07
押金保证金	1,585,531.88	310,744.00
其他往来款	21,842,457.07	3,107,393.46
股权转让款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7,078,647.24	7,559,813.5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沛县中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1,830,000.00	未到结算期
刘巍	2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030,000.00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200,000.00	19,3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10,200,000.00	19,350,000.00

25、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547,365.64	73,787.70
合计	547,365.64	73,787.70

26、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保证借款		12,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7,350,000.00
质押+抵押+保证借款		4,900,000.00
未到期借款应付利息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350,000.00
合计		4,900,000.00

27、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锦屏能源站融资租赁	9,991,968.28	3,057,166.49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合计	9,991,968.28	3,057,166.49

28、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142,126.57		491,103.36	4,651,023.21	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补助资金
合计	5,142,126.57		491,103.36	4,651,023.2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补助资金	5,142,126.57			491,103.36			4,651,023.21	

29、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600,000.00						43,600,000.00

30、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股本溢价	18,369,714.26			18,369,714.26
其他资本公积	8,706,785.21			8,706,785.21
合计	27,076,499.47			27,076,499.47

31、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83,177.48			2,283,177.48
合计	2,283,177.48			2,283,177.48

3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313,443.51	26,587,412.2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354,590.4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668,033.98	26,587,412.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470,513.34	1,754,316.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减少		28,285.62
期末未分配利润	59,138,547.32	28,313,443.51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总体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5,313,524.20	196,882,752.57	136,201,485.60	107,280,685.82
其他业务	230,812.15	200,364.79	339,154.59	184,444.08
合计	285,544,336.35	197,083,117.36	136,540,640.19	107,465,129.90

34、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71,997.12	176,570.56
土地使用税	26,010.46	13,44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4,854.76	78,022.23

教育费附加	115,601.42	34,091.08
地方教育费附加	79,834.67	23,061.66
环境保护税	-	24,892.32
印花税	49,073.07	38,185.27
资源税	51,597.00	87,000.00
其他	11,053.50	7,703.29
合计	770,022.00	482,969.41

35、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68,299.91	3,143,577.04
折旧费	39,499.26	29,713.17
运输费	34,154.05	49,398.94
业务招待费	267,940.86	711,253.40
办公费	140,813.46	117,692.97
差旅费	731,748.32	945,591.33
水电费	-	-
会议费	2,200.00	
修理费	52,655.00	101,929.22
物业费	2,400.00	-
邮电通讯费	2,455.24	18.00
咨询服务费	60,139.04	86,457.86
广告费		
业务宣传费	-	54,823.32
租赁费	92,639.00	310,145.45
技术服务费	-	105,026.32
交通费	10,722.56	19,690.90
其他	10,423.95	8,275.01
合计	6,016,090.65	5,683,592.93

36、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12,022.61	2,120,432.76
折旧费	1,076,954.61	1,294,135.32
业务招待费	320,372.85	514,072.56
办公费	18,790.16	366,985.1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356,433.63	386,556.34
物业费	10,373.91	47,907.06
车辆费	213,155.44	440,897.55
劳务费	37,500.00	138,563.38
邮电通讯费	73,009.17	1,739.48
劳动保护费	6,655.00	43,222.00
咨询服务费	873,310.80	997,550.20
聘请中介机构费	233,018.87	288,576.32
诉讼费	128,387.51	119,972.50
水电费	12,860.28	43,817.87
修理费	40,544.93	67,142.25
残保金	-	21,745.27
其他	3,598.20	46,282.80
合计	6,116,987.97	6,939,598.81

37、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4,462,882.27	3,053,106.96
折旧费	216,902.62	222,174.32
材料费	6,393,525.85	5,005,381.77
设计费	360,766.63	283,018.87
试验费	6,708,226.17	
样机样品费	-	222,912.62
专利申请费	41,487.20	56,795.34
差旅费	-	1,611.42
合计	18,183,790.74	8,845,001.30

38、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348,776.33	4,119,709.99
减：利息收入	76,943.89	83,591.35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银行手续费等	295,896.55	228,997.57
合计	5,567,728.99	4,265,116.21

39、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补助资金	524,103.36	491,103.35
其他政府补助	313,336.75	250,482.30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91,394.45
个税手续费	1,520.61	2,258.48
其他		
合计	838,960.72	835,238.58

40、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193,771.79	-61,803.60
银行理财产品损益		32.57
合计	193,771.79	-61,771.03

41、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598,186.25	-4,902,434.3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7,581.75	-257,778.58
合计	-18,825,768.00	-5,160,212.93

4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85,380.82	3,388,753.56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0,606,315.17	
商誉减值损失	-972,088.42	
合计	-10,993,022.77	3,388,753.56

43、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8,771.45	
合计	-58,771.45	

44、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02	1,500.00	3.0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3.02	1,500.00	3.02

45、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372,391.81	-	2,372,391.81
税收滞纳金、罚款支出	1,880.13	21,200.31	1,880.13
其他	-1,466,672.83	235.00	-1,466,672.83
合计	907,599.11	21,435.31	907,599.11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123,916.39	305,512.94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57,167.36	-966,706.89
合计	1,066,749.03	-661,193.9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7,891,999.92	5,332,365.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271,017.73	1,122,257.7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72,659.0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9,843.2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2,081.97	106,693.1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72,628.74	-2,125,372.3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89,149.15	944,865.71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12,552.63	
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影响	-5,079,022.44	-709,638.1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纳税影响	-3,198,425.78	
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236,353.23	
其他	-27,561.79	
所得税费用	1,066,749.03	-661,193.95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370,000.00	1,251,061.00
押金	10,000.00	1,640,400.00
政府补助款	348,245.36	314,256.15
利息收入	76,956.11	83,591.35
其他	1,483,686.52	9,701,586.44
合计	2,288,887.99	12,990,894.9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费用	15,581,203.84	11,834,962.56
保证金及押金	1,516,300.00	3,003,017.00
金融机构手续费	296,703.23	230,715.77
受限资金		7,977,089.42
其他	8,400,564.34	4,972,887.07
合计	25,794,771.41	28,018,671.82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融资款项	217,353,299.99	80,625,511.58
融资租赁收到的现金	12,400,000.00	4,200,000.00
合计	229,753,299.99	84,825,511.58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6,315,996.39	1,385,159.82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33,000.00
支付其他融资款项	191,635,729.74	83,964,000.00
合计	197,951,726.13	85,382,159.82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470,513.34	1,754,316.86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少数股东本期收益	-7,483,089.53	748,181.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993,022.77	-3,388,753.56
信用减值损失	18,825,768.00	5,160,212.9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30,583.07	4,437,244.18
使用权资产折旧		69,710.72
无形资产摊销	220,681.94	560,348.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771.45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72,391.81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258,096.33	4,119,709.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3,771.79	61,771.0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17,554.07	-878,317.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9,613.29	-88,389.6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96,462.89	5,399,875.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642,549.86	-10,772,931.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127,470.00	7,065,842.84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77,183.06	14,248,821.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84,465.34	3,608,450.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08,450.47	7,359,843.9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3,985.13	-3,751,393.4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733,359.18	11,585,539.89
其中:库存现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84,465.34	3,608,450.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33,359.18	11,585,539.8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948,893.84	7,977,089.42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989,235.8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724.90	履约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60,000.00	用于质押的定期存款
货币资金	2,898,933.07	诉讼冻结资金
投资性房地产	5,771,552.95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4,405,806.09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769,689.40	借款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3,900,000.00	借款抵押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子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取得时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连云港新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24/11/27	1,000.00 万	100%
西藏普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24/11/26	1,000.00 万	100%

注：连云港新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西藏普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设立，本期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子公司名称	处置方式	取得时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江苏圆宏盛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2020/08/26	600.00 万	60%

注：江苏圆宏盛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未开业，2024年10月22日已注销。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

				直接 (%)	间接 (%)	
连云港盛世绿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合同能源管理	100.00		设立
连云港润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合同能源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建筑安装、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连云港荣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合同能源管理	100.00		设立
江西汇恒盛世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萍乡市	江西省萍乡市	合同能源管理	60.00		非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陕西盛世国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合同能源管理	60.00		设立
铜川盛德能暖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陕西省铜川市	陕西省铜川市	合同能源管理		60.00	设立
江苏海发盛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合同能源管理	80.00		设立
江苏圆宏盛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通市	江苏省南通市	合同能源管理	35.00	25.00	设立
青海盛世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省	青海省	合同能源管理	51.00		设立
海南州四方热力有限公司	青海省	青海省	供热工程与服务		35.7	非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耀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盛世节能那曲零碳产业有限公司	西藏那曲	西藏那曲	供热工程与服务	66		设立
连云港新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合同能源管理	100.00		设立
西藏普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拉萨	西藏拉萨	合同能源管理	100.00		设立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及融资租赁应付款项等。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负债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负债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本公司根据最新的市场情况及时作出调整。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这些经销商的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经销商，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等。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张华北，直接和间接共持有本公司 64.2687%的股份。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南京博岭盛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企业联营企业
海南州恒晟地热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企业联营企业
中化学生态绿能（那曲）有限公司	本企业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胡芳	实际控制人的直系亲属，直接持有本公司 2.70%的股份
邓畔	直接持有本公司 8.03%的股份的股东、董事
郑剑波	邓畔直系亲属
邓巍	邓畔旁系亲属

张华敏	邓畔旁系亲属
陈建英	子公司股东
朱猛	子公司股东
李秋菊	朱猛的直系亲属
连云港美泽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邓畔出资 20%企业
连云港市国安电器贸易有限公司	邓畔出资 20%企业
连云港市赛瑞暖通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公司
连云港市朗威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本企业股东，直接持有本公司 31.16%的股份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连云港市朗威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工程		631,067.96
萍乡创新建设发展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工程		2,135,203.74
中化学生态绿能（那曲）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60,641,132.12	

(2)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连云港市格斯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4-10-17	2025-10-16	否
连云港市格斯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6-26	2025-6-25	否
连云港市格斯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24-6-6	2025-6-3	否

注：本公司子公司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与交通银行连云港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Z2441LN15614395，借款金额 700 万元，自 2024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6 日，由张华北、胡芳、连云港市格斯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分别签署 C241011GR3272934、C241011GR3272970、C241011GR3272925 号保证合同），由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朗威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郑剑波、邓畔提供抵押反担保。

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高新区支行签订人民币借款合同，编号为 2024 年中新盛世借字 001 号，借款金额 500 万元，自 2024 年 6 月 26 日至 2025 年 6 月 25 日，由连云港市格斯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张华北、胡芳作为保证人（分别签署 2024 年中新盛世保字 001 号、2024 年中新盛世保字 002 号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与南京银行连云港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 Ba164142406040072749，借款金额 150 万元，自 2024 年 6 月 6 日至 2025 年 6 月 3 日，由胡芳、张华北、连云港市格斯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分别签署 Ea164142406040042279、Ea164142406040041364 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连云港市朗威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张华北、胡芳、邓畔、郑剑波、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01-06	2024-01-05	是
连云港润盛新能源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朗威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张华北、胡芳、邓畔、郑剑波	7,350,000.00	2022-10-28	2027-10-22	否
海南州四方热力有限公司、青海盛世能源有限公司、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张华北	4,900,000.00	2022-07-22	2025-07-22	否
张华北、胡芳	3,000,000.00	2023-02-24	2024-01-23	是
连云港盛世绿源新能源有限公司、张华北、胡芳、邓畔、郑剑波	3,500,000.00	2023-04-03	2024-04-02	是
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张华敏、邓巍、张华北、胡芳、邓畔、郑剑波	4,000,000.00	2023-06-09	2024-06-08	是
张华北、胡芳	4,400,000.00	2023-08-11	2024-08-09	是
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张华北、胡芳	4,600,000.00	2023-08-11	2024-08-17	是
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朗威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郑剑波、邓畔	9,000,000.00	2023-10-23	2024-10-18	是
张华北、胡芳	2,000,000.00	2023-01-16	2024-01-09	是
张华北、胡芳	5,000,000.00	2023-02-15	2024-02-15	是
郑剑波、邓畔、秦士翎、张华北、胡芳	5,000,000.00	2023-06-08	2024-06-06	是
张华北、胡芳	1,000,000.00	2023-06-08	2024-05-31	是
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张华敏、邓巍、张华北、胡芳	6,500,000.00	2023-06-13	2024-06-12	是
邓畔、张华北、胡芳	3,000,000.00	2023-08-09	2024-08-06	是
邓畔	2,000,000.00	2023-04-25	2025-04-17	否
邓畔	4,585,000.00	2023-04-11	2024-04-10	是
张华北	3,000,000.00	2023-06-26	2024-06-26	是
胡江、陈翔燕	700,000.00	2024-01-03	2027-01-02	否
张华北、胡芳	4,650,000.00	2024-08-07	2025-08-06	否
张华北、胡芳	1,500,000.00	2024-06-04	2025-06-03	否
胡芳、张华北	3,000,000.00	2024-12-19	2025-12-18	否
胡芳、张华北	5,000,000.00	2024-06-25	2025-06-24	否
张华北、胡芳、邓畔、郑剑波	6,000,000.00	2024-3-29	2027-04-30	否

张华北、胡芳、邓畔、郑剑波、张华敏、邓巍	4,000,000.00	2023-05-23	2026-05-22	否
张华北、胡芳	4,650,000.00	2024-08-07	2025-08-06	否
张华北、胡芳	4,350,000.00	2024-08-12	2025-08-11	否
张华北、胡芳	7,000,000.00	2024-10-11	2026-12-31	否
邓畔、张华北、胡芳	2,500,000.00	2024-08-05	2025-08-04	否
邓畔	5,000,000.00	2023-04-25	2025-05-17	否
邓畔	10,000,000.00	2023-04-11	2025-09-25	否
张华北/张华敏/邓畔/胡芳/郑剑波	5,000,000.00	2024-06-26	2025-06-25	否
张华北、胡芳、陈俊民、萍乡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700,000.00	2024-06-26	2025-06-25	否
张华北、胡芳、王善红	7,350,000.00	2022-10-28	2027-10-22	否
张华北	6,000,000.00	2022-07-22	2025-07-22	否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拆借方	本期拆入金额	本期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说明
连云港市朗威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3,576,390.00	23,283,490.00	537,900.00	借款已经股东会议案批准，利率参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人员管理报酬	2,390,172.00	1,147,078.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连云港市朗威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92,243.30	9,224.33	92,243.30	4,612.17
应收账款	中化学生态绿能(那曲)有限公司	8,216,848.56	410,842.43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连云港市朗威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537,900.00	245,000.00
其他应付款	朱猛	210,886.31	210,886.31
其他应付款	中化学生态绿能(那曲)有限公司	3,310.4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的未决诉讼

(1) 2024年11月，青海省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有限责任公司向青海省共和县人民

法院提起诉讼，申请判令：1、海南州四方热力有限公司、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共同支付剩余工程款 3,493,100.00 元；2. 判令海南州四方热力有限公司、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承担逾期付款利息 209,586.00 元；3.本案诉讼费、保全费、保函费、律师费等由二被告共同承担。目前该案件仍在审理中，暂未判决。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海南州四方热力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 2024 年 7 月 31 日终止，公司既有供热设备、设施的补偿事宜，公司与相关方协商中。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84,000.00	100.00			5,184,000.00
其中：账龄组合					
关联方组合	5,184,000.00	100.00			5,184,000.00
合计	5,184,000.00	100.00			5,184,000.0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92,000.00	100.00	35,000.00	0.48	7,257,000.00
其中：账龄组合	620,000.00	8.50	35,000.00	5.65	585,000.00
关联方组合	6,672,000.00	91.50			6,672,000.00
合计	7,292,000.00	100.00	35,000.00	0.48	7,257,0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000.00		35,000.00		
其中：账龄组合	35,000.00		35,000.00		
合计	35,000.00		35,000.00		

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情况：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新蔡太平洋置地有限公司	35,000.00	款项收回
合计	35,000.00	

2、其他应收款

汇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44,050.00	5,738,177.52
合计	3,044,050.00	5,738,177.5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039,000.00
1至2年	2,000.00
2至3年	
3至4年	3,000.00
4至5年	2,000.00
5年以上	65,500.00
合计	3,111,500.00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9,000.00	
关联方往来款	3,072,500.00	5,803,677.52
合计	3,111,500.00	5,803,677.52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主要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藏普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款	3,000,000.00	1年以内	96.42	
山西春诚热力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款	65,500.00	5年以上	2.11	65,500.00
西藏自治区建筑工程交易中心	押金	39,000.00	1年以内	1.25	
陕西盛世国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款	7,000.00	1-2年	0.22	
合计		3,111,500.00		100.00	65,5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3,010,633.81		103,010,633.81	93,910,633.81		93,910,633.8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5,966,182.90		35,966,182.90	3,020,581.45		3,020,581.45
合计	138,976,816.71		138,976,816.71	96,931,215.26		96,931,215.26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连云港润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51,010,633.81			51,010,633.81		
连云港盛世绿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7,990,000.00			7,990,000.00		
江西汇恒盛世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3,800,000.00			13,800,000.00		
陕西盛世国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青海盛世能源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连云港荣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5,010,000.00			5,010,000.00		
盛世节能(那曲)零碳产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江苏海发盛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西藏普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00,000.00		3,100,000.00		
合计	93,910,633.81	9,100,000.00		103,010,633.81		

(3)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	--------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海南州恒晟地热能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	900,000.00				
中化学生态绿能（那曲）有限公司		31,850,000.00		199,315.33		
南京博岭盛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581.45			-3,713.88		
合计	3,020,581.45	32,750,000.00		195,601.45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海南州恒晟地热能开发有限公司				3,900,000.00	
中化学生态绿能（那曲）有限公司				32,049,315.33	
南京博岭盛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867.57	
合计				35,966,182.9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总体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76,864.30	1,279,174.31	7,867,722.24	4,731,318.40
合计	3,976,864.30	1,279,174.31	7,867,722.24	4,731,318.40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195,601.45	-61,803.60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2.57
合计	25,195,601.45	-61,771.03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31,790.43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6,710.24	日常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4,795.72	其他营业外收支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8,544.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54,200.26	
合计	-7,540.1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16%	0.65	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16%	0.65	0.65

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25年4月23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31,790.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6,710.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4,795.7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50,284.47
减: 所得税影响数	-188,544.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4,200.2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540.16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